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以书面、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 2023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独立董事孔祥忠、陆正飞、占磊亲自出席了会议。与会独立董事共同推举占磊先生为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集人和主持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独立董事对拟提交至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意见如下：

1、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在审阅公司向我們提交的有关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并就有关情况向公司董事会及有关工作人员进行询问的基础上，对议案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充分论证，我们认为，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国际化业务平台，为加快国际化发展步伐引入具有国际化经验优势的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股东之一，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本次增资交易定价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依据，增资价格公允、合理。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

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

2、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在审阅公司向我們提交的有关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资料，并就有关情况向公司董事会及有关工作人员进行询问的基础上，我们认为，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的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交易定价公允，交易行为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因此，我们同意《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孔祥忠、陆正飞、占磊

2023 年 11 月 28 日